



联合国



防治荒漠化公约

Distr.
GENERAL

ICCD/COP(9)/CST/6
23 June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

第九届会议

2009年9月22日至25日，布宜诺斯艾利斯

临时议程项目6

《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

关于《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的报告

秘书处的说明

概 要

缔约方会议在其第 16/COP.8 号决定中，请秘书处在可获得自愿资金的情况下，设立《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还提议对方案进行修订，使其更符合推进《公约》执行的十年战略规划和框架(2008-2018年) (“战略”)。经修订的方案旨在增强单个国家执行“战略”的能力。它建议与区域/次区域的选定机构签署合同。接受甄选或被提名接受甄选的人员至少应是在对执行“战略”至关重要的不同科学领域之一工作。在科学和技术委员会主席团的指导下，秘书处应采取必要行动，制定和启动经修订的研究金方案。应鼓励有能力这样做的科学机构为建立研究金方案做出贡献。缔约方和其他感兴趣并有能力这样做的组织也应提供必要的资金。

一、背景

1. 缔约方会议在其第 16/COP.8 号决定中请秘书处在可获得自愿资金的情况下，设立《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并鼓励缔约方和其他感兴趣并有能力这样做的组织通过各种来源提供必要的资金，包括自愿捐款和有针对性的捐赠者支助。

2. 做出这项决定之前，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科技委)主席团对开展提高认识和培训活动的发达国家缔约方的 152 家机构进行了调查，以征求它们对设立研究金方案的意见。主席团审议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联合国训练研究所、世界气象组织和国际热带木材组织的研究金方案，并考虑了根据国家能力自评报告项目拟订的十项行动计划的主要结论和建议。

3. 这些机构建议，在设立《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的同时，还应建立一个由研究机构和开发机关组成的体制网络，以安置那些研究金获得者(短期培训课程、研究项目、实习)。一些大学表示，它们可以培训来自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人员，但多数受训者必须自行支付这段时间的开支。如果《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能够以协调方式支付这些开支，方案的有效性将得到切实增强。

4. 接受咨询的机构还表示，设立研究金方案的同时，可以建立一个研究金获得者网络，或把他们纳入专家名册，从而强调其是全球防治荒漠化界的成员，并加强他们之间的信息流动和交流。

5. 《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荒漠化公约》)秘书处依照第 16/COP.8 号决定，致函世界各地的各种组织，请求支持研究金方案。它概述了所需援助的两种主要可行方式：

(a) 自愿捐款和针对性的捐助；

(b) 额外支助：赞助机构的研究金机会和/或开展研究生讨论会、短期培训课程或相关研究的可能性。

秘书处已致函 150 多家机构的代表。迄今，共收到 19 份答复。

6. 收到的 19 份答复中，一家机构表示会提供财政援助，即向受影响的《荒漠化公约》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具有学士学位的学生提供十项奖学金，为期两年。该机构提出将资助一半的奖学金(每项约 20,000 美元)，另一半希望由科技委提供。

7. 另外 18 份答复则表示会提供形式多样的教育支助，如机构奖学金、研究生讨论会、短期培训课程或是与方案内容所列问题有关的研究。

8. 还建议对《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进行修订，以使其更符合“战略”。该方案将补充现有的国际研究金方案。

二、关于经修订的《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 研究金方案的一般性提案

A. 目 标

9. 《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将为共同的知识管理创造可能，并将在国家缔约方之间开展大量信息交流活动。在区域一级，方案还将提供各种联网机制。

10. 《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是一个旨在增强单个国家的能力以执行“战略”的工具。

B. 组 织

11. 考虑到《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是一个旨在建设国家能力以执行和监测《荒漠化公约》业务和战略目标的机制，建议在各区域/次区域指定若干机构，负责接待《荒漠化公约》研究金获得者。

12. 《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提供的培训主要针对国家缔约方。在这方面，将优先考虑根据国家陈述报告，把研究金授予单个国家。国家提案应符合研究金方案的下列期望：

- (a) 甄选研究金获得者的方式应有利于促进执行“战略”；
- (b) 必须表明国家行动方案符合“战略”要求；
- (c) 应说明已在多大程度上准备好接受《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的成果。

13. 每个国家最多可推荐 12 人争取一项研究金，但只有三名候选人会被选中。

C. 试运行阶段的甄选标准

14. 建议建立具体机制，负责提名部分科学机构并与其签署合同。可将下列建议作为具体甄选制度的指标：

- (a) 试运行阶段的期限应为两年，缔约方会议将对结果进行评价，以便扩大《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的范围，将其适用于其他次区域；
- (b) 请候选机构通过提案征集提出申请，提案征集对象主要是《公约》的国家缔约方；
- (c) 当选机构应证明其有能力提供适应《公约》议程、优先事项和使命的科学工作环境和专家；
- (d) 候选机构必须出具所在国签发的支助证明书；
- (e) 此外，候选机构必须制定符合“战略”的活动方案；
- (f) 候选机构以前最好有过与国际机构以及可能的话与区域/次区域的地方机构合作，开展和组织方案活动的经历；
- (g) 候选机构必须证明其有能力在特定时间接待 10 至 15 名研究金获得者；
- (h) 当选机构必须根据“战略”、缔约方会议的优先事项及科技委的专题重点，提交一份两年期行动计划和一份关于接待《荒漠化公约》研究金获得者的提案；
- (i) 科技委主席团将在《荒漠化公约》秘书处的帮助下，提交一份详细的甄选进程行动计划和甄选进程透明度标准；
- (j) 试运行阶段甄选区域/次区域机构的暂定工作日程表见附件。

D. 研究金获得者的甄选

15. 接受甄选或被提名接受甄选的人员至少应在对执行“战略”至关重要的不同科学领域之一工作。

16. 研究金获得者通常是有丰富工作经历的个人。研究金候选人应在各自领域至少有一个基本的大学学历，最好是有硕士或博士学位。《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不面向学生，也不是为了给想要获得高学历的人提供资金支持。

17. 10 至 15 名研究金获得者将同时由一家区域/次区域机构负责招待。

18. 为方案甄选研究金获得者的暂定工作日程表见附件。

三、结论和建议

19. 考虑到第八届缔约方会议决定设立一个研究金方案，顾及在国家一级执行“战略”方面的科学能力建设需要，铭记《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可能会给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各区域科学网络带来的裨益，科技委主席团建议缔约方会议积极考虑经修订的《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

20. 应授权秘书处在科技委主席团的指导下，采取必要行动，制定和启动经修订的研究金方案。

21. 应授权科技委主席团在秘书处的帮助下，建立具体的科学机构和研究金候选人甄选标准和机制。

22. 应鼓励有能力这样做的科学机构为建立《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做贡献。

23. 应鼓励缔约方和其他感兴趣并有能力这样做的组织提供自愿捐款，支助《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

附 件

甄选区域/次区域机构作为《荒漠化公约》参考资料中心及 甄选研究金获得者的暂定工作日程表

区域/次区域机构的甄选

- 2009 年 9 月：** 缔约方会议接受科技委的建议
2009 年 10 月： 秘书处纳入缔约方会议认为必要的修正
2009 年 12 月： 启动资金募集活动，征集区域/次区域机构的提案
2010 年 3 月： 评价候选机构，核准并告知结果

研究金获得者的甄选

- 2010 年 5 月：** 各国准备有关研究金方案的候选人和申请事宜
2010 年 9 月 - 10 月： 《荒漠化公约》研究金方案启动

-- -- -- -- --